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21年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为-198, 144, 721.60元,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165, 250, 592.05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、结合公司发展情况 与实际需要,综合考虑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,经董事会审议,公司 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: 2021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不以公 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规划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, 公司留存收益为-119,441,522.67 元。公司将严 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在符合分红政策的情况下积极履行 分红义务,与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的成果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(一)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,全体董事全票同意通过该项议案。

(二)独立董事意见

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该利润 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,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发展与全体 股东的长远利益,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将 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提交至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监事会意见

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2021

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监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、现金流状况、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分红政策,兼顾了公司的长远利益,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拟定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、现金流状况、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,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发展与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:
- 3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特此公告。

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